

证券代码：000717

证券简称：韶钢松山

公告编号：2019-48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韶钢松山	股票代码	00071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皮丽珍	赖万立	
办公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	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	
电话	0751-8787265	0751-8787265	
电子信箱	sgss@baosteel.com	sgss@baosteel.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788,449,494.76	12,120,878,046.52	13.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07,186,502.41	1,756,753,308.91	-42.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23,427,258.32	1,752,196,411.60	-47.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69,471,468.27	1,995,019,956.84	-36.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63	0.7261	-42.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63	0.7261	-42.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08%	39.32%	-24.2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15,968,348,155.45	16,426,792,771.83	-2.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184,711,421.11	6,177,524,918.70	16.3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4,4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宝武集团广东韶钢钢铁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3.05%	1,283,512,890	0	质押	0
					冻结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0%	14,555,100	0	质押	0
					冻结	0
谢光权	境内自然人	0.41%	10,000,000	0	质押	0
					冻结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转型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7%	8,887,500	0	质押	0
					冻结	0
程立祥	境内自然人	0.27%	6,533,700	0	质押	0
					冻结	0
高耀庭	境内自然人	0.27%	6,435,464	0	质押	0
					冻结	0
朱锡源	境内自然人	0.26%	6,290,777	0	质押	0
					冻结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3%	5,457,680	0	质押	0
					冻结	0
张金钢	境内自然人	0.21%	5,040,000	0	质押	0
					冻结	0
温鹏程	境内自然人	0.20%	4,836,874	0	质押	0
					冻结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 10 名股东中，国有法人股股东宝武集团广东韶钢钢铁有限公司与其他无限售股东之间					

的说明	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名股东中，谢光权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0,000,000 股，程立祥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6,533,700 股，高耀庭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6,435,464 股，朱锡源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6,290,777 股，张金钢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800,0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上半年GDP同比增长6.3%，固定资产投资增长5.8%，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主要宏观经济指标保持在合理区间。基建投资同比小幅下降，制造业投资增速总体企稳，第三产业稳中有增，投机需求被挤出，房地产投资增速或难以持续。2019年下半年，钢铁产量或维持高位，铁矿石带来的成本上涨压力仍然较大，同时中美贸易摩擦不确定性仍不可忽视，世界范围内的贸易保护和争端或将长期存在，外部经济环境总体趋紧，国内经济存在下行压力，铁行业后期经营压力或增大。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78,844.95万元，同比增加13.76%，主要是销量同比升高影响；营业成本1,228,824.99万元，同比增加25.45%，主要受巴西淡水河谷溃坝事件等影响，铁矿石价格上涨，废钢及燃料价格总体高于去年同期导致的成本上涨；税金及附加4,999.76万元，同比减少20.6%，主要受原材料价格上涨影响，可抵扣进项税升高，引起税金及附加减少；销售费用6,150.32万元，同比减少70.24%，主要是由于一票结算运费影响；管理费用5,762.04万元，同比减少33.03%，主要是人工工资下降的影响；研发费用25,098.27万元，同比上升111.45%，公司按研发加计扣除相关文件的归集范围进行归集影响；财务费用7,403.08万元，同比下降33.83%，主要是利息支出同比减少影响；投资收益11,786.81万元，同比升高545.96%，主要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广东韶钢国贸贸易有限公司正式进入破产程序，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确认投资收益；资产减值损失4,991.37万元，同比升高230.59%，

主要是受广东韶钢国贸贸易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后，公司合并层面恢复对该全资子公司的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资准备及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影响；利润总额为109,377.65万元，同比下降38.01%，主要是受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影响，成本升高，导致利润总额相应减少；所得税费用8,626.81万元，同比升高1003.85%，主要是公司以前年度亏损本期已弥补完毕，公司按照税法规定计提所得税费用。

2019年上半年，公司实际产铁318万吨，同比增加20.63%；钢364万吨，同比增加21.47%，钢材340万吨，同比增加22.3%，焦炭137万吨，同比增加9.79%。

公司上半年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

- 1.完善安全环保管理体系建设，打造安全有序、和谐美丽的花园工厂。通过调整用电结构、推进技术节能、降低能源消耗、提高使用效率，吨钢能耗继续降低。
- 2.精益管理，深挖潜力，强化全流程成本管控。通过持续优化配煤配矿结构方案、高炉提煤降焦技术攻关、强化废钢质量管控等，节铁增钢成效明显，铁成本竞争力得到加强。
- 3.开展“三岗”和全员改善活动固本强基，提升公司体系管理能力。通过全员对标找差，通过大培训、大学习、大比武和全员改善日活动，基础管理体系稳步提升。
- 4.创新驱动，聚焦现场，推动智慧制造再上新台阶。通过铁区集中管控、能源介质集中管控、大方坯连铸浇钢平台无人化、炼钢LF炉机械手自动测温取样、高一线住轧线在线监测等智慧制造建设等，优化了工作环境，提升了效率。
- 5.聚焦关键、瓶颈设备状态，为生产稳定顺行筑牢基础。
- 6.实施精细化管理，坚持低库存运作策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
- 7.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持续提升营销体系竞争力。通过内部物流效率提升和外部物流运输模式的优化缓解了物流瓶颈。
- 8.深化产销研联动，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 9.关心关爱员工，服务发展员工，构建和谐干部员工队伍，实现企业与员工共同发展。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9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在编制2019年度半年报财务报表时执行上述规定，并对比较期间的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具体情况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

公司按照相关规定采用追溯调整法，因执行财会（2019）6号对可比财务报表的具体影响如下：

序号	报表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影响金额	2019年1月1日
1	应收票据		1,019,129,394.68	1,019,129,394.68
	应收账款		20,755,487.15	20,755,487.15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039,884,881.83	-1,039,884,881.83	
2	应付票据		1,555,435,342.81	1,555,435,342.81
	应付账款		2,779,245,032.19	2,779,245,032.1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334,680,375.00	-4,334,680,375.00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上述财务报表项目的列报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广东韶钢国贸贸易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17日被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指定的破产管理人广州金轮律师事务所接管，正式进入破产程序，公司不再将该全资子公司并入合并报表范畴，具体见《全资子公司被申请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全资子公司被申请破产清算的公告》（详见[公告编号：2019-43、2018-53、2018-52]）。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19日